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4名，实到独立董事4名，出席委员为凤建军、苗冰、云虹、李晓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委员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系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体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事宜，可以简化中期分红程序，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授权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为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委员签字:

凤建军                      签字: 凤建军

苗冰                         签字: 苗冰

云虹                         签字: 云虹

李晓光                      签字: 李晓光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2日

